

证券代码：430410

证券简称：微纳颗粒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济南微纳颗粒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任飞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,946,74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任飞、财务总监高维秀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济南微纳颗粒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相关内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946,7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济南微纳颗粒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相关内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946,7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济南微纳颗粒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5）和《济南微纳颗粒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946,7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，编制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946,7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济南微纳颗粒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租赁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任飞房产作为公司经营用房，为了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和生产管理，公司董事会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，租赁期限：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每年租金 480,000 元，此价格根据房产位置、面积等信息，参考市场相似房产出租价格，本次成交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946,7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均为关联方，故本议案不进行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

编号：2020-00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946,7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的要求，修订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应内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披露的《公司章程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946,7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披露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946,7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前期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济南微纳颗粒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946,7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邦盛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陈亮亮、姚明莉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济南微纳颗粒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《北京市邦盛(济南)律师事务所关于济南微纳颗粒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；

济南微纳颗粒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18日